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根据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及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人金益平拟担任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第六条的规定，“独立董事及拟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按照《指导意见》的要求，参加相关培训并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本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在上市公司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时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应当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本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予以公告。”

本人目前已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举办的第87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将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即第87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独立董事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 金益平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